

# 2015年咸宁市荣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

根据《2015年咸宁市荣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年咸宁市荣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。PR咸荣投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，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，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20年2月10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本期债券概览

- 1、**债券名称：**2015年咸宁市荣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**债券简称及代码：**PR咸荣投，代码127105.SH
- 3、**发行人：**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- 4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14亿元
- 5、**债券余额：**人民币8.4亿元
- 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。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，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，分别按照债券发行规模的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
- 7、**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**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发改财金〔2014〕2846号文件

**8、债券形式：**实名制记账式

**9、债券利率：**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。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。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（[www.shibor.org](http://www.shibor.org)）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 利率的算术平均数（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）。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，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。根据簿记建档结果，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为 6.29%。

**10、计息期限：**自 2015 年 02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02 月 09 日止

**11、付息日：**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，自 2016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02 月 10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
**12、兑付日：**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02 月 10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；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）。

**13、信用级别：**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，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+。

**14、上市时间和地点：**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在

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2015年3月4日起本期债券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。

## 二、本期债券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**本年度计息期限：**2019年02月10日至2020年02月09日，逾期部分不另计利息

2、**本年度债券利率：**6.29%

3、**债权登记日：**2020年02月07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本期债券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4、**付息日：**2020年02月10日

### 5、分期偿还方案：

本期债券将于2018年至2022年每年02月10日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### 6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：

本期债券此次分期偿还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$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60\%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$$

$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60\% - 20\%)$$

= 40 元。

### 7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：

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 %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## 三、本次兑付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住所：咸宁市贺胜路 86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建群

联系人：李煌

联系电话：0715-8066417

邮政编码：437000

2、主承销商：中航证券有限公司

住所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  
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

法定代表人：王晓峰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楼中航资本  
大厦

联系人：孙宏菁

联系电话：0755-82974584

传真：0755-83688393

邮政编码：518013

3、托管机构：

（1）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金融大街 10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水汝庆

托管部-郜文迪：010-88170827

资金部-李振铎：010-88170208

邮政编码：100033

（2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

联系人：徐瑛

联系电话：021-68870114

邮政编码：200120

投资者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询本付息公告。

<http://www.sse.com.cn>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年咸宁市荣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0年01月21日

